

带工艺计算洗涤罐工艺内件年度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024-HGCBGXZX-ZX-JCWZ-0820/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8	形式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附加条件的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9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有”或“无”，投标保证金金额：CNY500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或保函，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10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行为分析查询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 2 处以上一致性错误； 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 50%以上；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13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4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2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投标。本次接受所投货物的制造商全资的销售公司或控股的销售公司，以及接受所投货物制造商的母公司参与投标，此类公司视同为制造商，投标时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
15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3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API Q1证书（证书认证范围至少包含生产或制造或装配），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如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国外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则网站查询不适用。
16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1	（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或订单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至少2个合同或订单的内件（入口分布器或丝网除沫器或组合式捕雾器）的供货业绩。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2	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 销售合同复印件和2) 到货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签署或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及到货验收材料（至少包含：货物验收单或结算清单或对应的结算发票（如有清单须提供，须体现发票号；发票需包含合同号或订单号或货物名称或买方卖方信息，且与合同或订单一致）或买方接收证明或调试验收证明。货物验收单或结算清单至少应有合同甲方签字或盖章。 若业绩为订单，需提供对应的协议扫描件、订单扫描件及订单相应的到货验收材料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1	订货确认单签订后60天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具体交货日期以双方签署的《订货确认单》为准。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2	投标响应交货期超过招标要求交货期14日,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货币	CNY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价格原则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及报价方式	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1-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承诺书”相关内容。签署后的“投标承诺书”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签署或投标文件中没有“投标承诺书”,其投标将被拒绝。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组织的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1	本协议价款,将按照下述付款进度支付: (1) 订单总价的【97】%;卖方按照各订单要求按期将订单货物运到买方指定地点,并将协议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买方后,买方在【7】日之内对数量和外观进行验收,经买方签署验收报告并收到卖方出具的正本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付清。 (2) 订单总价的【3】%:货物在质保期内运转正常,无质量问题,质保期结束后【45日】内付清。 或者 卖方可开具总价3%的保函,3%质保金可在设备验收后与97%货款一同支付,保函格式及内容须经买方认可并同意。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件“带工艺计算洗涤罐工艺内件年度协议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及备注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不允许修改分项明细表内容,不得有缺漏项,否则投标将被否决。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报价明细需根据原材料、规格、加工费的变化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进行合理浮动，如出现不均衡报价或投标人对部分材料低于成本且无合理解释的恶意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拒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含增值税货到指定现场价格，该报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应由投标人支付的除最终产品增值税外的其它全部税费和费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服务费、运杂费、资料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2、安装、调试备件，质保期内备品备件包含在总价中，请在附件《安装调试备件、备品备件清单》中报出单价； 3、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供货范围均应包含在总价中。 4、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安装、调试、试运行、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并自行列出备件清单。如果不足，由投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买方不再承担任何费用。 5、投标人各项投标报价应真实、可信，遵循市场规律，并满足按照设计处理量依次递增或持平，设备报价应依次递增（或持平）的要求，如投标报价中有分项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严重不平衡报价（如各设备价格不符合其设计处理量大小排序等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澄清回复，如回复理由不被评委会认可，投标将被拒绝。 6.附件分项报价明细表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 7.如果行项目内容与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为准，请将上述物资总价折算至中国海油供应商链数字化系统上行项目。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保证期	<p>投标人承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到达《订货确认单》指定的地点并验收合格后24个月，但若甲方所订货物将服务于工程项目，则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应至少与甲方实际订货工程项目的质保期一致（甲方工程项目质保期一般为工程项目机械完工后12个月，最终以实际工程项目质保期要求为准），并不以协议有效期终止而终止。</p>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1	<p>此次招标签署单价协议，入口分布器、丝网除沫器、组合式捕雾器增加调价公式。调价公式如下：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完工之日止，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订货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按照如下原则进行调整：1)合同单价（定义为F，即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为固定单价，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在此时间段订货，订货单价按照此固定单价执行；2)自合同签订30天后至协议到期日，在此时间段内订货时，新的订货单价（定义为P）按照下述原则执行：若 $-10\% \leq (A - B) / B \leq 10\%$，则 $P = F$，即10%内的原材料成本波动双方自行吸收；若原材料成本波动超出10%，则按照如下调整： 若 $A - B > 0$，即价格上调 $P = F \times \{1 + (A - B) / B - 10\%\}$。 若 $A - B < 0$，即价格下调 $P = F \times \{1 + (A - B) / B + 10\%\}$。 注：A和B为价格指数，A和B具体参考MYSTEEL网站大宗商品指数项下的钢材指数-特钢指数-不锈钢-绝对价格指数，网址： https://index.mysteel.com/xpic/detail.html?tabName=tegang。 A的定义：新的订货确认单签订时期之前1个月（自然月）价格指数（已更新的）的平均值；例如：在3月1日至3月31日期间任何一天订货，A取值均为2月1日至2月28日的平均值。 B的定义：投标截止日前1个月（自然月）价格指数（已更新的）的平均值。</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5家将签署3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辅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三的作为备用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只有4家将签署2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辅选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小于等于3家将签署1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协议中标人）。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解除或中止的情况下以及本文规定的如下情况，经审批后由申请启动部门经理签发启动通知书，备用厂家签署之日起生效。主协议采购金额不低于60%，辅协议采购金额不高于40%，备选协议不保证采购金额，具体执行金额以招标人实际通知为准。</p>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2	<p>1) 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终止或解除的情况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2) 主/辅协议厂家正式来函无法继续执行协议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3)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不能按照协议约定交货期或项目需求交货期交货，可依据实际情况启动备用协议； 4)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集团公司、海工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冻结、退库等相关情况导致协议不能执行的情况，终止主协议，可启动备用协议；5) 如因为甲方业主要求（包括AVL名单要求）等原因需使用备用协议的，甲方可在相关项目中启动备用协议。</p>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1	<p>1.主、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生效。备用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成立，自甲方发出生效通知之日起生效。 2.主、辅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1+1+1”，根据前一年执行情况确定下一年是否继续执行协议。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下述“其他合同条款”第4条情况除外） 3.备用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通知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截止日。乙方理解，本协议为备协议，能否生效并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本协议不生效、不履行，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并放弃就本协议向甲方索赔的权利。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p>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2	<p>1.在协议合作期限内，乙方同意在协议执行的第9个月和第21个月，甲方有权对卖方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该评估为本协议中买方独有的权利。如果该评估结果未达到“优秀”，甲方有权在开始评估的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2.若乙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情况、服务情况、对甲方要求的响应情况等不满足本协议要求，且经过甲方书面通知后仍然出现前述情况，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3.若如前两款（1、2）所述，甲方终止本协议，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在协议终止前，如因乙方原因给买方造成损失，在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4.本协议有效期</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内，因货物所服务甲方项目未完工，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增值税税率	0.13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设计及安装图纸1	供货时提供详细的设计图纸和内件安装图纸。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设计及安装图纸2	保证安装丝网除雾器所需的间隙，且所有支撑件设计不得与分离器内其它装置碰撞。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设计及安装图纸3	投标时提供标书中所有内件类型(包含入口分布器、丝网除沫器、组合式捕雾器这3种类型即可，不要求规格)的设计图纸和内件安装图纸作为评审参考。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计算书及工艺性能保证1	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工艺设计计算能力，供货时提供内件详细工艺计算书,计算书需体现该内件对气体的处理效果和除液效率，并给出其适用的气体处理量范围。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计算书及工艺性能保证2	丝网除沫器和组合式捕雾器能够100%除去10 μm以上的液滴;出口气体中液体夹带量不超过13.4L/MMSCM。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计算书及工艺性能保证3	入口均布器能适用于用于入口动量 8000Pa的工况，其具体设计根据项目设计参数调整。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计算书及工艺性能保证4	投标时提供产品的工艺性能描述、关键技术参数。
4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艺计算书及工艺性能保证5	投标时提供标书中所有内件类型的详细工艺计算书评审参考。
47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材料材质	所有与罐体焊接的连接件材质与罐体保持一致,其它所有零件及连接件材质为S31603，螺栓螺母材质为S31608。
4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数值模拟分析1	洗涤罐气液分离数值模拟分析根据具体项目要求进行分析，并给出洗涤罐内件设计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晃动环境下的洗涤罐气液分离数值模拟分析及解决方案、超临界状态下气液分离数值模拟分析及解决方案等。
4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数值模拟分析2	投标人应具备洗涤罐气液分离数值模拟分析能力，投标时提供两个以往项目分离设备的数值模拟分析报告。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5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所有内件分块	每块重量不得大于20kg，以便于安装，连接由厂家设计提供。
5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1	厂家供货时提供料单中所有内件的所有连接件，紧固件，及与分离器筒体焊接的支撑件。支撑件中螺栓/螺母为双螺母结构。厂家需另提供10%的螺栓/螺母作为备件。
5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2	所有碳钢材料连接件需提供相同面积的PTFE材料的绝缘垫片，并考虑20%的余量。
5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酸洗钝化	不锈钢内件需要进行酸洗钝化处理。
5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证书	厂家供货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材质证书。
55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计尺寸考虑	安装所需间隙由厂家考虑。
5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丝网除沫器设计	丝网所用不锈钢丝直径为0.2-0.25mm；丝网为40-100型；铺放丝网时，相邻两层十字交叉，每层厚度按2mm计，150mm厚度为75层；丝网铺于上下栅格之间，待达到所需层数后，用1.0-1.2mm不锈钢丝在栅格的所有十字及丁字交叉处穿过丝网捆紧至所需尺寸；安装时，网块与筒体内壁相互紧贴，不留缝隙；厂家提供的丝网应不低于上述要求，具体丝网厚度可根据具体项目设计参数计算确定，但厚度不应小于150mm。
5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包装运输	入口均布器、丝网除沫器和组合式捕雾器需用木箱包装。
5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安装指导	厂家需派人全程指导安装。
5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产品说明	厂家投标时，提供产品介绍，包含产品样式和特点等。
6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条款偏离	除了以上加星号的商务技术条款外，未加星号的商务技术条款和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条款（包含合同条款，如合同条款第2.1条）均为一般商务技术条款，投标人应明确提出一般商务技术条款的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合计超过1项（不包含1项），一般技术条款偏离合计超过3项（不包含3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
61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62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